# 西安市临潼区税务局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2年，临潼局在区局党委和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二十大报告精神。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以推进税收现代化建设为目标，以建设“依法治税费标准化体系”为抓手，认真贯彻落实区局“14811”工作思路，不折不扣落实新的组合式税费优惠政策，高水平推进重点项目“税务管家”服务，推进“精确执法”见实效，不断提高全局税务干部执法素质和纳税人依法纳税遵从度，充分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为临潼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税收法治环境。现将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全力推进“三项制度”，夯实依法治税工作基础

按照国家税务总局《优化税务执法方式全面推行“三项制度”实施方案》的总体要求，根据省市局的具体工作安排，2022年临潼区局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落实，干部法治意识不断提升，税收执法行为更加规范透明。

（一）规范行政执法公示方式和内容

2022年我局按照上级部门要求，参照《行政执法公示工作指引（试行）》《行政执法公示事项清单（试行）》通过执法公示平台已经公示了相关项目，同时在办税服务场所利用多种方式对纳税人进行公示。《行政执法公示事项清单》明确了40个执法公示事项。40个事项中，应当在办税服务场所公开的有25个。这25个事项中，事前公示11项，事中公示3项，事后公示11项。法制科按照“谁执法谁公示”的原则定期提醒各科室、税务所及时公示并更新各项执法信息，确保应公示尽公示。

（二）严格执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

临潼区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严格按照《陕西省税务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清单（试行）》执行，并对罚款数额较大及上年度应税收入达到一定标准或注册资本达到一定标准做了具体规定。2022年，截至目前，我局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事项32项，均为罚款数额较大的行政处罚案件。法制科已全部按要求进行审核，做到应审尽审，审核全面规范，规避税收执法风险。

（三）夯实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

临潼区局按要求配备执法记录仪63部，购置执法记录仪采集站一台，创建法制工作室1个，2022年持续做好执法全过程记录，严格按照《执法音像记录事项清单（试行）》规范使用执法记录仪并将执法数据及时上传、标注，不断规范税务行政执法行为。2022年，截至目前，临潼区局执法音像存证平台已录15项，全部为申请最高开票限额事前实地核查（百万版专票）。

二、严格执行“首违不罚”清单制度，规范税务自由裁量权运用

为更好推进税务领域“放管服”改革，更好服务市场主体，国家税务总局公布两批次《税务行政处罚“首违不罚”事项清单》共计14项内容，对于首次发生下列清单中所列事项且危害后果轻微，在税务机关发现前主动改正或者在税务机关责令限期改正的期限内改正的，不予行政处罚。法制科认真贯彻落实“首违不罚”清单制度，多次对“首违不罚”清单进行详细解读，明确适用“首违不罚”事项、需满足条件、操作流程等具体规定，要求各税务所严格执行“首违不罚”清单制度。2022年，截至目前，我局适用“首违不罚”作出不予行政处罚决定187户次。

为进一步规范“首违不罚”事项清单的执行，落实省局行政处罚裁量基准，法制科先后处理市局下发“首违不罚”疑点数据八批次，运用“首违不罚”疑点数据风险筛查模块下发疑点数据129户次，均已按照要求完成数据核实，对数据属实的已完成整改。

三、服务区域重点项目发展，促进经济发展提质量

重点项目“税务管家”服务制度是省局落实省委十三届八次全会精神推出的一项创新举措，是服务地方经济发展的有力抓手。按照区局重点项目“税务管家”工作机制要求，临潼局持续创新定制“重点项目”服务举措。及时与区发改部门对接更新各级重点项目名单，依托重点项目税务管家管理系统，完善项目基础信息和涉税信息，因项制宜，定制个性服务，针对性解决涉税需求，建立“一项一清单”工作台账，具体包括项目名称、项目规模及内容、建设起止年限、总投资额、截至2021年底完成投资额、项目单位和建设单位的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涉税信息及诉求等，对台账中内容做到逐条落实，逐条核销。2022年临潼区各级重点项目共计21项，其中省级重点项目4项、市级重点项目7项、区级重点项目10项。

四、严格落实组合式税费优惠政策，激发市场主体经济活力

按照区局建立的退税减税工作机制，积极部署落实退税减税政策落实工作，全力以赴打好政策落实“组合拳”。为确保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地生根，助力市场主体焕发生机与活力，多措并举，让政策效应充分释放、更好展现，推进政策直达快享。通过微信工作群、内网邮箱等多种渠道及时转发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汇编，确保区局干部熟悉政策内容，同时区局通过纳税人学堂、专题政策宣讲视频会以及上门送政策等多种形式开展宣传，综合运用线上线下平台，开展多渠道、广覆盖的政策宣传。

五、拓宽争议解决渠道，依法处理涉税争议

为深入贯彻落实“放管服”改革要求，依法公正及时处理涉税争议，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维护纳税人合法权益，优化营商环境，按照《陕西省税务系统涉税争议前置处理操作规程》成功处理了五起涉税争议前置案件，有效缓解征纳关系，进一步拓宽现行有效法律救济渠道，化解涉税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

为完善纳税人缴费人权利救济和税费争议解决机制，畅通诉求有效收集、快速响应和及时反馈渠道，积极探索新时代“枫桥经验”在税务领域的实践运用，区局制定了临潼区税务局涉税争议咨询调解中心工作方案，建成国家税务总局西安市临潼区税务局涉税争议咨询调解中心1个，组建以业务骨干、内外部法律顾问、法律专业人才为主的争议咨询调解团队，运用涉税争议前置处理制度对纳税人缴费人及利害关系人提出的争议事项进行咨询解答、调解、出具意见等。咨询调解团队负责具体办理本级咨询调解业务。

2022年，临潼区局未发生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案件。

六、加强税收法治队伍建设，增强税收法治观念

（一）强化培训，提升税务干部依法行政能力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民法典学习宣传的重要指示精神，让民法典走到干部身边、走进干部心里，我局邀请陕西稼轩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刘春芳以“美好生活 民法典相伴”为主题，为全局干部讲解《民法典》，营造了学法、懂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培养了干部的法治观念，提升了干部的法治意识，促进干部依法行政。

（二）全力以赴做好2022年税务系统执法资格考试督学备考工作

高度重视，及时摸清考生基本情况。我局积极召开执法资格考试备考动员会，第一时间摸清各考生基本情况，因人制宜，制定学习督导计划。临潼区税务局2021年新招录公务员8人，其中女生7人，男生1人；研究生学历3人，本科学历5人；会计学专业1人，非财经类专业7人。

积极筹划、多措并举，确保各考生备考学习效果。一是疫情防控和执法资格备考两手抓。要求各考生在做好包抓小区疫情防控值守任务之余，主动学习，确保学习效果。二是为确保学习效果，结合临潼区局考生普遍没有税收相关基础的情况，统一安排学习内容，要求各考生结合个人实际细化学习计划并严格执行。同时推送执法资格考试大纲及练习题库供考生参照学习。三是做好新老考生传帮带工作，邀请前两年执法资格优秀考生及区局优秀青年骨干作为师资力量，对新考生备考过程中的重难点及疑惑进行解答。四是组织考生集中学习，要求各考生在做好个人防护的情况下，在区局机关会议室集中学习，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保障学习效果。

通过摸底了解、集中学习、学习记录、模拟考试、谈心谈话、一对一帮扶等方式，切实强化执法资格备考学习效果，充分调动参考人员的学习积极性,确保了参考人员百分百通过。

七、2023年工作计划

（一）持续推进新的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落实工作，针对前期发现问题进行整改、细化。

（二）持续推进三项制度，重点解决公示制度、音像记录制度，结合金三系统不断发现问题，进行整改。

（三）对“首违不罚”清单、“自由裁量基准”扎实推进，扎实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深化落实两办“意见”做到精确执法。

（四）对重点项目“税务管家”在前期工作的基础上创新服务企业，适当增加上门服务的次数，强化走访调研，注重服务成果的宣传和推广。

（五）持续做好普法宣传，提升干部依法行政水平。结合12月5日国家宪法宣传日活动，提前规划，拓宽思路，在做好规定动作的同时注意宣传活动的创新性和亮点。

2022年，在区局党委的坚强领导下和其他部门的配合支持下，按照区局“14811”工作思路，稳扎稳打，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交付的法治政府建设的各项工作任务，税费政策落实、税收法治建设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与税收法治现代化建设目标相比仍存在一定的差距。我局将在市局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和区政府的指导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二十大报告精神，按照建设“四有四满意”税务机关的目标任务，进一步发挥税收职能作用，优化税收营商环境，规范税务执法方式，服务区域经济更好更快发展，为临潼法治政府建设贡献税务力量。

临潼区税务局2023-01-13